

刘家会镇人民政府文件

临刘政发〔2024〕12号

临县刘家会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刘家会镇 2024 年冰雪冻融期 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民委员会、镇直机关、各企业：

现将《刘家会镇 2024 年冰雪冻融期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临县刘家会镇人民政府

2024 年 3 月 5 日



刘家会镇 2024 年冰雪冻融期地质灾害 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

当前已进入冰雪冻融期，去年冬季至今年年初我镇经历多轮大范围强降雪天气，积雪厚度大，随着气温升高，冰雪融化渗透，坡体含水量增大，孕灾致灾风险显著提升。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有关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部署，根据临地灾办发〔2024〕3号文件，在全国“两会”召开之际结合镇党委政府主要领导近期关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安排部署，有效防范管控地质灾害风险，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目标任务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按照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工作思路，认真组织开展冻融期地质灾害隐患专项排查整治工作，进一步落实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责任和各项措施，做到关口前移、提早防范，系统排查、标本兼治，最大限度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二、排查时间

从即日起至5月30日，开展为期3个月的冻融期地质灾害排查整治。

三、排查方式

各村、机关、企业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全面落实乡、村两级主体责任以及行业主管责任，组织建立由支村两委、村预警员、网格员等参加的排查队伍，对各自辖区内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及所有管辖区域范围进行全方位全覆盖排查巡查，不留盲区、不留死角，既排查隐患，又排查问题，也排查原因。在集中排查的同时，严格落实常态化巡查制度，做到不停顿、不断档、不留空白。

四、排查内容

对辖区内各类地质灾害风险隐患进行全面细致的综合排查，对在册隐患点逐一进行精细排查核查复查，对在册隐患点以外具有孕灾地质条件、有受威胁对象分布的范围，要达到应查尽查。重点加强对以下区域的隐患排查：

（一）高陡边坡是排查的重中之重。一是土质边坡高度大于8m，坡度大于45°，影响范围（安全距离）小于坡高一倍距离的；二是岩质边坡高度大于12m，坡度大于60°，影响范围（安全距离）小于坡高一倍距离的；三是混合边坡高度大于10m，坡度大于45°影响范围（安全距离）小于坡高一倍距离的；四是其他经专业研判存在隐患和风险的。

（二）对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等行业领域企业范围及周边危及企业安全的地质灾害隐患进行彻底排查。

（三）对人口密集的镇村结合部、学校、医院、厂矿、富民

社区、朱家会移民点、刘家会移民点、刘家会加油站、白家坂加油站、山体边坡住房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

（四）对重要交通干线、工矿场区、施工工地、临时工棚、施工便道、高陡边坡、冻融影响区、山区削坡填沟建设的居民聚集区进行全面排查。

五、处置措施

（一）对排查中发现的风险隐患，不管是否为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均要建立排查台账，做到排查有过程、有记录、有排查结果、有处置建议。经研判确定为地质灾害隐患点的要按照“应查尽查、应进则进、动态调整、动态管理”的原则，纳入隐患点管理，做好“两卡”发放，并明确防灾责任人，尽快纳入地质灾害隐患点数据库，做好分类处置。

（二）对监测预警、警示措施不够完善的已有隐患点，要按照相关规定和监测预警工作需要进行现场整改；对可能发生地质灾害的隐患点要立即采取排危除险措施消除隐患，不具备治理条件的高风险隐患点要立即撤离搬迁；对一般隐患点要加大监测预警力度。

（三）对排查出的重大地质灾害隐患点要立即上报镇政府和县地质灾害领导小组办公室，形成整治方案，明确整治责任、整治要求、整治措施、整治时限，做到责任单位、防治资金、监测手段、防治措施“四到位”，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四)对于已出现临灾征兆的高危隐患点,要立即采取措施,果断撤离受威胁人员,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受地质灾害威胁已撤离群众,经政府牵头组织进行风险评估确保安全后方可返回。

六、相关要求

(一)压实工作责任。全镇按照包片、包村分管行业领域责任到人,各包片、包村干部、村委主要负责人为本轮冻融期地质灾害排查整治第一责任人,各村委负责人为具体责任人,要充分发挥各村村委(社区)预警员、网格员的作用,对辖区内各类地质灾害隐患进行全面细致排查,做到镇不漏村、村不漏户,坡要到顶、沟要到底。要按照“谁建设、谁负责、谁引发、谁治理”的原则,不断完善联防联控日常联动协调机制,生产经营单位要落实在运行和在建工程的防灾主体责任,全面查清安全风险,摸清隐患底数,圈定重点防范区,开展排查治理。

(二)加强监测预警。各村、机关、企业用好技术支撑单位和监测预警设备,及时转发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信息。遇到紧急情况,各村、机关、企业要第一时间封闭危险区,第一时间立即组织群众及时撤避并妥善安置。要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等媒介广泛宣传,提高人民群众地质灾害防灾意识和应急、自救、互救能力,健全完善群测群防体系,强化对各村监测员的培训,不断提升防灾辨灾水平,对缺乏责任心、无法履行监测责任的人员,

各村要迅速作出调整，同时上报镇政府，提升监测水平。

（三）强化基础工作。要按照“谁引发、谁治理”原则，对排查出的隐患点，做好地质灾害责任认定和风险评估，督促责任单位做好群众搬迁避让及隐患工程治理等工作。要加强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成果运用，健全完善风险隐患识别和管控体系，着力提升地质灾害防控能力，对排查出的隐患点，设立明显警示标志，加强监测值守，决不允许任何人擅自破坏山体、削坡取土，一经发现严肃处理，对造成严重后果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相关刑事责任。各村、机关、企业要抓紧开展防灾避险演练，专项排查整治期间，所有重大隐患点要实现演练全覆盖，进一步明确撤离路线、避险措施。

（四）严格值班值守。落实“周报告、月调度”制度，各村要于每周五上午十点前，将本周工作情况的电子版报镇村干部工作群，月底前报送专项排查工作总结及周报告的纸质版（报送联系人：李宇峰，联系电话：15661304218）。

附表：地质灾害隐患排查记录台账

地质灾害隐患排查记录台账

填表村委(盖章):

排查时间: 年 月 日

序 号	位 置	隐 患 名 称	是 否 隐 患 点	威 胁 对 象				人 员 离 情 撤 情	排 查 人	备 注
				人 口		房 屋 间 (孔)	公 共 设 施 公路、铁路、 医院、学校等			
				户	人					

填 报 人 :

村 委 主 任 :

